

我們的健保資源竟被如此糟蹋 新聞稿

臺南地檢署與健保局南區業務組於日前接獲民眾檢舉指出，署立嘉○醫院有部分醫師及設於嘉義縣水上鄉民生村之「崇○診所」，疑似有與若干藥局勾串「假看診、真詐財」向中央健保局南區分局詐領健保費情事。本署檢肅黑金專組與中央健保局南區業務組調閱署立嘉○醫院、「崇○診所」近兩、三年間申報健保費用的相關資料，發現有疑似以收集他人健保卡盜刷詐領健保費之情形，且處方簽均流向某黃姓負責人經營的「吉○藥局」及「大○藥局」。並於偵查中發現有管制藥品使蒂諾斯膜衣錠（Stilnox，成份佐沛眠 Zolpidem，失眠症用藥，屬第四級毒品，此與熟知之FM2有相同之藥效）流出，嚴重危害一般民眾用藥安全。

南檢檢肅黑金專組檢察官施胤弘、劉修言、楊書琴、許華偉隨即於101年11月21日，指揮調查局臺南市調查處、嘉義縣市調查站、臺南市警察局麻豆分局等人員，會同健保局南區業務組，針對涉案「崇○診所」、「吉○藥局」、「大○藥局」及黃○烈住家等5個處所，同步執行搜索，另並同時傳喚署立嘉○醫院醫師胡○福、鄭○乾、陳○祥及「崇○診所」負責醫師許○哲、及吉○藥局、大○藥局負責人黃○烈與證人多人到案說明。而於吉○藥局內查扣管制藥品使蒂諾斯膜衣

錠共 5217 顆等相關證物。

本署初步偵查後發現吉○藥局、大○藥局負責人黃○烈自 98 年 1 月至 101 年 6 月間，以刷健保卡可換取維骨力等常備藥品為誘因，誘使民眾彭○嬌等多人交付健保卡，黃○烈再交由署立嘉○醫院醫師胡○福、鄭○乾、陳○祥及「崇○診所」醫師許○哲等人，虛偽製作前開民眾相關不實就診病歷紀錄，盜刷健保卡，並持之向中央健康保險局虛報醫療相關費用，於此期間以此方式詐領健保給付造成健保局的損失，經初步核算署立嘉○醫院部分虛報之醫療費用共計 52 萬元、崇○診所部分共計 163 萬元、吉○藥局則有 580 萬元、大○藥局為 524 萬元。期間，吉○藥局及大○藥局更藉以取得管制藥品使蒂諾斯及柔眠高達 58586 顆。且黃○烈並疑似將此管制藥品高價出售予未取得醫師處分箋之民眾，獲取不法暴利，更嚴重危害一般民眾之用藥安全。

本案經檢察官複訊後，認為許○哲、黃○烈二人涉犯刑法上之詐欺等罪嫌疑重大，且尚有多名證人待傳，有串證之虞，依法向法院聲請羈押，並於 101 年 11 月 22 日凌晨均經法院裁定羈押。另外醫師胡○福、鄭○乾、陳○祥因坦承犯行，訊後均由本署檢察官准予 10 萬元交保候傳。至於大批使蒂諾斯管制藥品的流向，檢方正進一步追查中。

臺南地檢署襄閱主任檢察官 曾昭愷